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2月25日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24日至12月2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4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地点：山东省诸城市东外环北首路西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磊先生
6. 会议出席情况：

(1)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7人，代表股份330,414,47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9302%。

(2) 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6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

合计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为共 9 人，代表股份 330,417,07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9306%。

(3)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情况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为 6 人，代表股份 36,092,26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70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30,417,07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6,092,26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30,417,07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6,092,26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股东大会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30,417,07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6,092,26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股东大会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在江西石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30,417,07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6,092,26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股东大会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江西石城双石旅游置业有限公司及以竞价方式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30,417,07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6,092,26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股东大会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30,417,07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6,092,26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股东大会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30,417,07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 36,092,26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股东大会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指派穆铁虎律师、凌浩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5 日